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土地收储补偿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交易概述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于2025年12月17日、2026年1月7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土地收储、厂区搬迁暨签署<收购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浦城县土地储备中心签署《收购合同》，收储价款为人民币18,682万元，其中：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17,392万元、福建绿安生物农药有限公司1,290万元。公司拟将绿康生化南浦生态园区及福建绿安生物农药有限公司厂区搬迁至浦潭生物产业园区，浦城县土地储备中心对公司进行货币补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0日、2026年1月8日刊登于《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48）、《关于公司土地被收储暨签署收购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9）、《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二、 交易进展情况

2026年2月10日，公司收到本次土地收储的部分补偿款人民币1,600万元，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该笔收储补偿款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会计处理及相关财务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 备查文件

1、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2月11日